

测试报告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14A1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无组织废气

测试类别: 委托测试

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 Ltd.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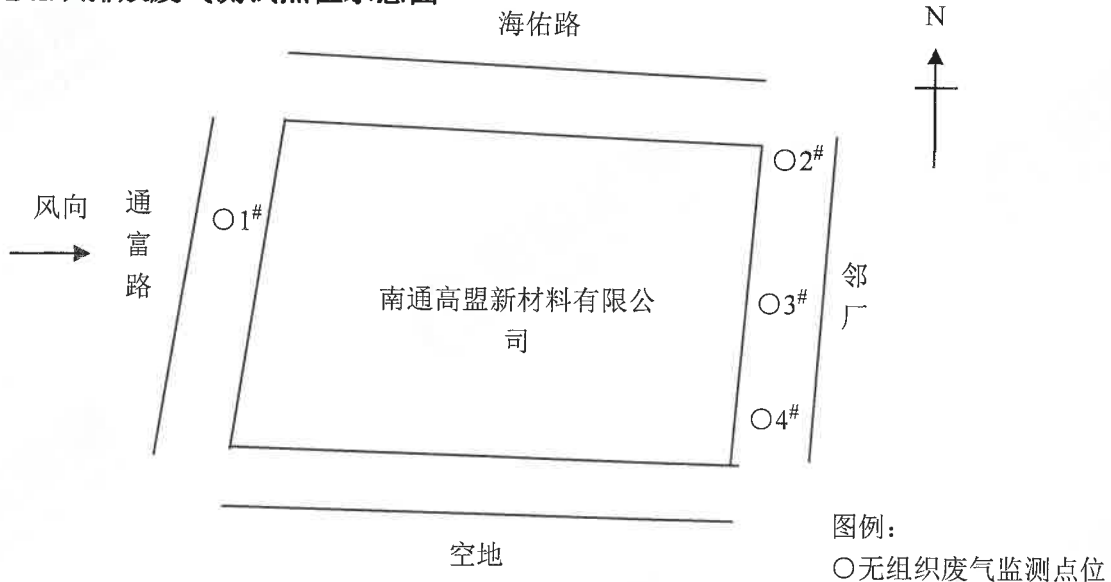
声 明

- 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后方可生效。
- 二、报告中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- 三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- 四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- 五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。
- 六、除全文复制外，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- 七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- 八、本报告无 CMA 标识，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 04 栋 302、402、502 室
邮政编码：215000
电 话：0512-67428823
电子邮件：service@qichenjc.com

委托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		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测试日期	2023.06.15~2023.06.18
采样人员	黄旭峰、陈俊宏、 敖雪超、梁建委	检验人员	傅晓睿
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	测试类别	委托测试
样品类别	无组织废气	测试环境	符合要求
测试项目	见下页		
测试方法	见附表 1		
主要测试仪器	见附表 2		
备注	“ND”表示测试项目浓度低于检出限。		
报告编制	周丽颖		
报告一审	<i>杨仰宇</i>		
报告二审	<i>姜佩</i>		
报告签发	<i>周丽颖</i>		
签发日期	2023 年 06 月 27 日		

样品编号	FQC2306QP0801~0809 FQC2306QP0901~0909 FQC2306QP1001~1009 FQC2306QP1101~1109	采样日期	2023.06.14	
主导风向	西	天气情况	多云	
温度 (°C)	28.3	大气压 (kPa)	100.52	
	27.6		100.60	
	27.1		100.64	
检测项目/采样点位 (见附图)		检测结果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丙烯酸 (mg/m ³)	上风向○1#	ND	ND	ND
	下风向○2#	ND	ND	ND
	下风向○3#	ND	ND	ND
	下风向○4#	ND	ND	ND
异丙醇 (mg/m ³)	上风向○1#	ND	ND	ND
	下风向○2#	ND	ND	ND
	下风向○3#	ND	ND	ND
	下风向○4#	ND	ND	ND
乙酸甲酯 (mg/m ³)	上风向○1#	3.86	3.04	3.27
	下风向○2#	3.10	3.13	2.67
	下风向○3#	2.56	2.70	2.63
	下风向○4#	2.64	2.87	3.69
乙酸乙酯 (mg/m ³)	上风向○1#	ND	ND	ND
	下风向○2#	ND	ND	ND
	下风向○3#	ND	ND	ND
	下风向○4#	ND	ND	ND
乙酸丙酯 (mg/m ³)	上风向○1#	ND	ND	ND
	下风向○2#	ND	ND	ND
	下风向○3#	ND	ND	ND
	下风向○4#	ND	ND	ND
乙酸丁酯 (mg/m ³)	上风向○1#	ND	ND	ND
	下风向○2#	0.53	0.32	0.27
	下风向○3#	0.31	ND	ND
	下风向○4#	ND	0.50	ND

附: 无组织排放废气测试点位示意图

附表 1: 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测试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测试仪器	检出限 (mg/m ³)
乙酸甲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27
乙酸乙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27
乙酸丙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33
乙酸丁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27
异丙醇	参照 GBZ/T 300.84-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84 部分: 甲醇、丙醇和辛醇	气相色谱仪	0.7
丙烯酸	参照 GBZ/T 160.59-2004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羧酸类化合物	气相色谱仪	3.3

附表 2: 测试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气相色谱仪	Agilent 7890B	QC-JC-007.1,011
空气/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	崂应 2050 型	QC-XC-668,519,036,666 QC-XC-032,005,667,665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测试报告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14A2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RTO 废气

测试类别: 委托测试

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 Ltd.

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。

二、报告中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
三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
四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
五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。

六、除全文复制外，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七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



八、本报告无 CMA 标识，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 04 栋 302、402、502 室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电 话：0512-67428823

电子邮件：service@qichenjc.com

委托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		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测试日期	2023.06.15~2023.06.19
采样人员	余宇鹏、唐鹏飞	检验人员	傅晓睿、高潇潇
样品来源	现场采样	测试类别	委托测试
样品类别	RTO 废气	测试环境	符合要求
测试项目	见 4~9 页		
测试方法	见附表 1		
主要测试仪器	见附表 2		
备注	1.限值标准：DB 32/3151-2016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表 1； 2.“ND”表示测试项目浓度低于检出限； 3.“/”表示测试项目的排放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		
报告编制	周丽颖		
报告一审			
报告二审			
报告签发			
签发日期	2023 年 06 月 27 日		

采样日期		2023.06.15		测试日期		2023.06.15~2023.06.18	
炉窑名称		RTO		投运日期		2018.7	
炉窑型号	RTO-101	烟道截面 (m ²)		0.7854	炉窑容量 (t/h)	/	
主要燃料	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 (m)		15	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	43.2		烟气流速 (m/s)		6.9	
		43.2				6.9	
		43.2				6.9	
		43.2				6.9	
烟气含氧量 (%)		19.1		标态干烟气量 (m ³ /h)		15761	
		19.1				15761	
		19.1				15761	
		19.1				15761	
烟气含湿量 (%)		6.0		实测烟气量 (m ³ /h)		19518	
		6.0				19518	
		6.0				19518	
		6.0				19518	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限值	
				实测		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(mg/m ³)	
FQC2306QP0201~ 0204 DA001 废气排放口 出口		第一次	丙烯酸	ND	/	—	
		第二次		ND	/		
		第三次		ND	/		
		第四次		ND	/		
		平均值	丙烯酸	ND	/	20	

本页以下空白

测 试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14A2
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	测试日期	2023.06.15~2023.06.17	
炉窑名称	RTO		投运日期	2018.7	
炉窑型号	RTO-101	烟道截面 (m ²)	0.7854	炉窑容量 (t/h)	/
主要燃料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 (m)	15	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43.2		烟气流速 (m/s)	6.9	
	43.2			6.9	
	43.2			6.9	
	43.2			6.9	
烟气含氧量 (%)	19.1		标态干烟气量 (m ³ /h)	15761	
	19.1			15761	
	19.1			15761	
	19.1			15761	
烟气含湿量 (%)	6.0		实测烟气量 (m ³ /h)	19518	
	6.0			19518	
	6.0			19518	
	6.0			19518	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
			实测		
FQC2306QP0205~0208 FQC2306QP0213~0216 DA001 废气排放口 出口	第一次	乙酸甲酯	ND	/	
		乙酸乙酯	ND	/	
		乙酸丙酯	ND	/	
		乙酸丁酯	ND	/	
		甲基丙烯酸甲酯	2	0.032	
	第二次	乙酸甲酯	ND	/	
		乙酸乙酯	ND	/	
		乙酸丙酯	ND	/	
		乙酸丁酯	ND	/	
		甲基丙烯酸甲酯	2	0.032	
	第三次	乙酸甲酯	ND	/	
		乙酸乙酯	ND	/	
		乙酸丙酯	ND	/	
		乙酸丁酯	ND	/	
		甲基丙烯酸甲酯	2	0.032	
	第四次	乙酸甲酯	ND	/	
		乙酸乙酯	ND	/	
		乙酸丙酯	ND	/	
		乙酸丁酯	ND	/	
		甲基丙烯酸甲酯	2	0.032	

本页以下空白

测试 结 果

报告编号： QC2301090714A2
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	测试日期	2023.06.15~2023.06.18	
炉窑名称	RTO		投运日期	2018.7	
炉窑型号	RTO-101	烟道截面 (m ²)	0.7854	炉窑容量 (t/h)	/
主要燃料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 (m)	15	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43.2		烟气流速 (m/s)	6.9	
	43.2			6.9	
	43.2			6.9	
	43.2			6.9	
烟气含氧量 (%)	19.1		标态干烟气量 (m ³ /h)	15761	
	19.1			15761	
	19.1			15761	
	19.1			15761	
烟气含湿量 (%)	6.0		实测烟气量 (m ³ /h)	19518	
	6.0			19518	
	6.0			19518	
	6.0			19518	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
			实测		
FQC2306QP0209~ 0212 DA001 废气排放口 出口	第一次	丙烯酸甲酯	ND	/	
	第二次	丙烯酸甲酯	ND	/	
	第三次	丙烯酸甲酯	ND	/	
	第四次	丙烯酸甲酯	ND	/	
	第一次	丙烯酸乙酯	ND	/	
	第二次	丙烯酸乙酯	ND	/	
	第三次	丙烯酸乙酯	ND	/	
	第四次	丙烯酸乙酯	ND	/	
	第一次	丙烯酸丙酯	ND	/	
	第二次	丙烯酸丙酯	ND	/	
	第三次	丙烯酸丙酯	ND	/	
	第四次	丙烯酸丙酯	ND	/	
	第一次	丙烯酸丁酯	ND	/	
	第二次	丙烯酸丁酯	ND	/	
	第三次	丙烯酸丁酯	ND	/	
	第四次	丙烯酸丁酯	ND	/	

本页以下空白
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	测试日期	2023.06.15~2023.06.18	
炉窑名称	RTO		投运日期	2018.7	
炉窑型号	RTO-101	烟道截面 (m ²)	0.7854	炉窑容量 (t/h)	/
主要燃料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 (m)	15	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46.0		烟气流速 (m/s)	7.1	
	46.0			7.1	
	46.0			7.1	
	46.0			7.1	
烟气含氧量 (%)	19.1		标态干烟气量 (m ³ /h)	16083	
	19.1			16083	
	19.1			16083	
	19.1			16083	
烟气含湿量 (%)	6.0		实测烟气量 (m ³ /h)	20088	
	6.0			20088	
	6.0			20088	
	6.0			20088	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 (mg/m ³)	排放速率 (kg/h)	
			实测		
FQC2306QP02117~ 0220 DA001 废气排放口 出口	第一次	乙二醇	ND	/	
	第二次	乙二醇	ND	/	
	第三次	乙二醇	ND	/	
	第四次	乙二醇	ND	/	

本页以下空白

采样日期		2023.06.15		测试日期		2023.06.15~2023.06.19	
炉窑名称		RTO		投运日期		2018.7	
炉窑型号	RTO-101	烟道截面(m ²)	0.7854	炉窑容量(t/h)	/		
主要燃料	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(m)		15	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	51.3		烟气流速 (m/s)		7.2	
		51.3				7.2	
		51.3				7.2	
		51.3				7.2	
烟气含氧量 (%)		19.1		标态干烟气量 (m ³ /h)		15923	
		19.1				15923	
		19.1				15923	
		19.1				15923	
烟气含湿量 (%)		6.0		实测烟气量 (m ³ /h)		20218	
		6.0				20218	
		6.0				20218	
		6.0				20218	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(mg/m ³)		排放速率(kg/h)	
				实测			
FQC2306QP0221~ 0223 DA001 废气排放口 出口		第一次	乙醇	6		0.096	
		第二次	乙醇	5		0.080	
		第三次	乙醇	ND		/	
		第四次	乙醇	ND		/	

本页以下空白

测 试 结 果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14A2
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	测试日期	2023.06.15	
炉窑名称	RTO		投运日期	2018.7	
炉窑型号	RTO-101	烟道截面(m ²)	0.7854	炉窑容量(t/h)	/
主要燃料	有机废气、天然气		排气筒高度(m)	15	
测点烟气温度 (°C)	43.2		烟气流速 (m/s)	6.9	
	46.0			7.1	
	50.2			7.0	
	51.3			7.2	
烟气含氧量 (%)	19.1		标态干烟气量 (m ³ /h)	15761	
	19.1			16083	
	19.0			15691	
	19.1			15923	
烟气含湿量 (%)	6.0		实测烟气量 (m ³ /h)	19518	
	6.0			20088	
	6.0			19857	
	6.0			20218	
样品编号/采样位置	测试项目		排放浓度(mg/m ³)	排放速率(kg/h)	
			实测		
FQC2306QP0221~ 0223 DA001 废气排放口 出口	第一次	二氧化碳	2.12×10 ⁴	334	
	第二次	二氧化碳	2.11×10 ⁴	339	
	第三次	二氧化碳	2.11×10 ⁴	331	
	第四次	二氧化碳	2.13×10 ⁴	339	

本页以下空白

附表 1： 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测试项目	分析方法	主要测试仪器	检出限 (mg/m ³)
乙二醇	参照 GBZ/T 300.86-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86 部分乙二醇	气相色谱仪	0.7
乙醇	参照 HJ/T 33-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气相色谱仪	2
二氧化碳	HJ 57-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	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3
甲基丙烯酸甲酯	参照 GBZ/T 300.128-2018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28 部分：甲基丙烯酸酯类	气相色谱仪	1
乙酸甲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27
乙酸乙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27
乙酸丙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33
乙酸丁酯	参照 GBZ/T 160.63-200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饱和脂肪族酯类化合物的测定方法	气相色谱仪	0.27
丙烯酸甲酯	参照 GBZ/T 300.127-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27 部分：丙烯酸酯类	气相色谱仪	0.5
丙烯酸乙酯	参照 GBZ/T 300.127-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27 部分：丙烯酸酯类	气相色谱仪	0.3
丙烯酸丙酯	参照 GBZ/T 300.127-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27 部分：丙烯酸酯类	气相色谱仪	0.3
丙烯酸丁酯	参照 GBZ/T 300.127-2017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第 127 部分：丙烯酸酯类	气相色谱仪	0.2
丙烯酸	参照 GBZ/T 160.59-2004 工作场所空气有毒物质测定 羧酸类化合物	气相色谱仪	3.3

附表 2： 测试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自动烟尘（气）测试仪	崂应 3012H 型	QC-XC-566
双路 VOCs 采样器	ZR-3710B	QC-XC-654
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	崂应 3072 型	QC-XC-564
气相色谱仪	Agilent 7890B	QC-JC-007.1,011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测试报告

报告编号: QC2301090714A3

委托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

样品类别: 废水

测试类别: 委托测试

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QiChen Testing Co., Ltd.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编制人、审核人及签发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后方可生效。

二、报告中限值标准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
三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投诉。

四、本公司对报告真实性、合法性、适用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
五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客服部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。

六、除全文复制外，未经实验室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七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
八、本报告无 CMA 标识，仅作为科研、教学或内部质量控制使用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
地 址：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99 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 04 栋 302、402、502 室

邮政编码：215000

电 话：0512-67428823

电子邮件：service@qichenjc.com

委托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	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高科技产业园二期		
采样日期	2023.06.15	测试日期	2023.06.15~2023.06.21
采样人员	唐鹏飞、余宇鹏	检验人员	唐鹏飞、余宇鹏
样品类别	废水	测试类别	委托测试
样品状态	透明、无色、无浮油、 无气味	测试环境	符合要求
测试项目	见下页		
测试方法	见附表 1		
主要测试仪器	见附表 2		
备注	1.采样方式为瞬时随机采样, 只代表当时采集样品的水质情况; 2.“*”表示无资质分包, 分包至泰科检测科技江苏有限公司, 资质证书编号 CMA221012050329, 分包报告编号为 TK23M020807。		
报告编制	周丽颖		
报告一审	杨仰宇		
报告二审	姜明		
报告签发	[Signature]		
签发日期	2023 年 06 月 27 日		

采样位置和编号	测试项目	测试结果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循环水进口 OQC2306QP0101~ 0103	pH 值 (无量纲)	7.64	7.64	7.70
	*总有机碳, mg/L	1.4	1.3	1.4
循环水出口 OQC2306QP0201~ 0203	pH 值 (无量纲)	7.79	7.81	7.88
	*总有机碳, mg/L	1.3	1.3	1.3

附表 1: 测试项目方法仪器一览表

测试项目	测试方法	主要测试仪器	检出限 (mg/L)
*总有机碳	HJ 501-2009 《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—非分散红外吸收法》	总有机碳分析仪	0.1
pH 值	HJ 1147-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	便携式 pH 计	无量纲

附表 2: 测试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

仪器名称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QC-XC-649

*****报告结束*****